

证券代码：002438

证券简称：江苏神通

公告编号：2022-043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增加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增加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加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担保情况概述

1、已审批授信额度情况的概述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瑞帆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帆节能”）为满足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向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2,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2021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增加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瑞帆节能增加向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海支行申请新增综合授信额度 50,000 万元，瑞帆节能向商业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从不超过人民币 42,000 万元提高至不超过人民币 92,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8 月 10 日、2021 年 11 月 22 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9）、《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2）。

2、本次增加授信额度的概述

为进一步满足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扩充融资渠道，提升运营能力，全资子公司瑞帆节能拟增加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3,000 万元，至此，瑞帆节能向商业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从不超过人民币 92,000 万元提高至不超过人民币 95,000 万元，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决定。最终授信额度及期限以实际与银行签署的协议为准，具体金额以全资子公司与银行实际发生的金额为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银行名称	已审批的综合授信及担保情况		本次增加后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情况	
			授信额度	担保情况	授信额度	担保情况
			(万元)		(万元)	
1	瑞帆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6,000	公司根据需要提供担保	6,000	公司根据需要提供担保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1,000		1,000	
3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2,000		2,000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11,000		11,000	
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5,000		5,000	
6		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5,000		5,000	
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5,000		5,000	
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5,000		5,000	
9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2,000		2,000	
10		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海支行	50,000		50,000	

11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0		3,000	
12	合计		92,000		95,000	

3、本次担保情况的概述

截止目前，公司已为瑞帆节能 92,000 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了担保，担保期限为 1 年。为满足全资子公司瑞帆节能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为瑞帆节能申请增加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新增的综合授信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担保期限为 1 年。具体使用额度视实际经营需要决定，且不超过上述具体授信金额和担保金额，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瑞帆节能与授信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等有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瑞帆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住所：江苏省启东市经济开发区南苑西路 1085 号

4、法定代表人：李跃兵

5、注册资本：5,000 万元整

6、成立日期：2013 年 01 月 17 日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81060240030W。

8、经营范围：高炉煤气除尘干湿法节能减排改造技术、脱硫脱硝系统节能技术、工业窑炉余热余压回收利用技术、电机系统节能改造技术、燃烧控制管理系统技术的研发及服务，除尘设备、环保设备、水处理设备、机械设备及配件制造销售，电子产品、电气设备及配件成套销售，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环保工程施工，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主要财务指标：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职业字

[2022]19668号”审计报告,截至2021年12月31日,瑞帆节能总资产为91,854.42万元,净资产为27,995.8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9.52%,营业收入为13,039.64万元,净利润为3,270.58万元。瑞帆节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状况良好。

三、拟签订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董事会审议的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事项尚未签订协议,仅为公司及子公司拟申请的授信额度和拟提供担保的额度,具体授信额度及担保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全资子公司瑞帆节能增加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是依据其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实际需要,有利于补充流动资金、促进业务发展,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促进其经营发展,担保风险可控。本次增加银行授信额度及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总裁吴建新先生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担保的有关文件,授权期限至本事项办理结束为止,受托人应忠实履行义务。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全资子公司瑞帆节能本次增加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全资子公司的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被担保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其审议内容及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增加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宜。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瑞帆节能本次增加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担保行为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整体利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本事项的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同意上述增

加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目前，如含本次担保，公司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95,000 万元，占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净资产 238,959.99 万元的比例为 39.76%，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为 32,419.78 万元，占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净资产 238,959.99 万元的比例为 13.57%。

公司目前无逾期对外担保，也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2 日